

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19年度)

项目名称		学生资助补助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常家武(17799508861)			
主管部门		博湖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		实施单位	博湖县博湖中学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(B)		分值	执行率(B/A)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11.01	11.01		10	100%	10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11.01	11.01		-	100%	-
		其他资金	0	0		-	0	-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				
	减免全校77名建档立卡及家庭贫困学生学费、住宿费,有效减轻贫困学生家庭经济负担。			2019年12月31日之前已完成77名家庭贫困学生的学费住宿费减免工作,共计减免资金11.01万元,在校贫困生未发生因贫困造成辍学现象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资助建档立卡及贫困户子女数(人)	10	≥36人	77人	10	已完成
		质量指标	接受补助的学生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占比(%)	11	≥46.75%	=71.4%	11	已完成
			资助标准达标率(%)	11	=100.0%	=100.0%	11	已完成
		时效指标	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(%)	10	=100.0%	=100.0%	10	已完成
		成本指标	建档立卡及贫困户子女均资助标准(元)	8	=1430元	=1430元	8	已完成
	效益指标 (30分)	社会效益指标	建档立卡贫困户子女全程全部接受资助的比例(%)	30	=100.0%	=100.0%	30	已完成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助学生满意度(%)	5	≥95.0%	=97.0%	5	已完成
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(%)			5	≥95.0%	=96.0%	5	已完成	
总分				100		100		

注: 1.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,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。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。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60%(含60%)、60-0%合理确定得分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/年度指标值×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/全年实际值×该指标分值;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